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时间过半 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监事严华锋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3,133,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7649%；公司监事马文杰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587,65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1435%；董事会秘书谢文杰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14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352%；副总经理孙玲玲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14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352%。上述股份均为非限售流通股。（公司当前总股本为 2023 年 4 月 28 日的股本总数，下同。）

严华锋先生、马文杰先生的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谢文杰先生、孙玲玲女士的股份来源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取得的股份。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3 年 1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严华锋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783,3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1912%；马文杰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146,000 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 0.0356%。谢文杰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36,000 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 0.0088%；孙玲玲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36,000 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 0.0088%。（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减持期间为 2023 年 2 月 9 日至 2023 年 8 月 8 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已过半，期间严华锋、马文杰、谢文杰、孙玲玲均未发生减持行为，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严华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133,200	0.7649%	IPO前取得：3,133,200股
马文杰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87,650	0.1435%	IPO前取得：587,650股
谢文杰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44,000	0.0352%	其他方式取得：144,000股
孙玲玲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44,000	0.0352%	其他方式取得：144,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当前持股数量 (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严华锋	0	0%	2023/2/9 ~ 2023/8/8	集中竞价交易	0.00 -0.00	0.00	3,133,200	0.7649%

马文杰	0	0%	2023/2/9 ~ 2023/8/8	集中竞 价交易	0.00 -0.00	0.00	587,650	0.1435%
谢文杰	0	0%	2023/2/9 ~ 2023/8/8	集中竞 价交易	0.00 -0.00	0.00	144,000	0.0352%
孙玲玲	0	0%	2023/2/9 ~ 2023/8/8	集中竞 价交易	0.00 -0.00	0.00	144,000	0.0352%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减持计划的后续实施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是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的。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在减持期间内,上述人员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0日